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1文《关于核准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24元，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291,28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计人民币29,128,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3,1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计人民币249,012,00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2月5日全部到位，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080009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余额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支行	78200188000181111	40,000,00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55916609810666	100,000,000.00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	10851000000354197	109,012,000.00		已销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9550880212582900198	-		已销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9550880206584100276	-		已销户
合计	—	249,012,00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1、“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扩产子项目”

基于市场环境和公司产能情况的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投资损失，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将“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扩产子项目”变更用于“收购无锡昆成部分股权项目”。

2、“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

基于市场环境和公司产能情况的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投资损失，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终止“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的后续投资。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终止“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和未来产业布局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三、（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注 2。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901.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5,57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534.7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 1-3 月		不适用	
							2021 年度		3,172.53	
							2020 年度		12,843.15	
							2019 年度		9,198.43	
							2018 年度		362.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4.51%					2017 年度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	1,322.32	1,322.32	4,000.00	1,322.32	1,322.32		2021 年 7 月 7 日 [注 1]
2	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扩产子项目		8,662.00	689.97	689.97	8,662.00	689.97	689.97		不适用[注 2]

3	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		12,239.20	30.00	30.00	12,239.20	30.00	30.00		不适用[注 3]
4		收购无锡昆成部分股权项目		8,253.95	8,253.95		8,253.95	8,253.95		2019年7月1日 [注 4]
5		补充流动资金		12,521.32	12,521.32		12,521.32	12,521.32		不适用[注 5]
6		补充流动资金		2,759.44	2,759.44		2,759.44	2,759.44		不适用[注 1]
	合计		24,901.20	25,577.00	25,577.00	24,901.20	25,577.00	25,577.00		

注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2：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扩产子项目，已终止，故不适用。

注 3：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已终止，故不适用。

注 4：“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以合并无锡昆成报表日期填列。

注 5：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的后续投资，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故不适用。

注 1：项目已终止，故不适用。

注 2：收购无锡昆成部分股权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 2019 年达到预计效益，2020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2021 年达到预计效益，2019 年至 2021 年业绩承诺累计完成率为 106.00%。

注 3：①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高性能特种橡胶密封材料建设项目”的“生产基地建设子项目”的后续投资，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经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故不适用。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故不适用。